

# 交通执法出重拳 栉风沐雨显担当

——滁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工作侧记  
钟雯雯 张露慧

滁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以下简称“市交通综合执法支队”)自成立以来,在市交通运输局的领导下,以“加强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提升行业治理能力”为目的,聚焦执法主业,深化改革攻坚,执法效能进一步得到了提升,树立起交通综合执法队伍的新形象。

### 高压态势 强力治超

11月3日至4日,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在滁州市召开全省治超工作推进会,并举办治超工作领导干部培训班。近年来,我市以交通综合执法改革为契机,推行路面治超+N相结合执法模式,圆满完成治超非现场执法省级试点建设,实现“人力治超”向“科技治超”、“现场执法”向“非现场执法”两个转变,治超工作连续5年位居全省前列。

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推行治超+N模式,全方位、多层次将治超工作与大数据综合执法相融合。率先在全省制定“十四五”站点建设规划,本年度投入3300万元,新建11个动态卡点,目前全市所有41个动态卡点建设均落实到公路建设“三同时”。持续巩固非现场执法省级试点成果,提升动态卡点执法功能延伸,科技治超实现网络化、网格化管控“全覆盖”。

抓关键,在区域内9家重点货源单位安装称重设备、视频监控,数据接入“三级中心四级平台”。联合公安部门定期开展重点货源单位巡察,切实遏制超限行为。实行“一超四罚”机制,落实后续跟踪,启动失信惩戒,对企业违法行为严格纠正。坚持固定检测与流动稽查相结合,重点时段开展路面突击检查,强化路面管控。



全市首届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技能大赛,路政模拟执法现场

### 强化管控 规范运营

为进一步规范道路客运输车辆和出租车经营行为,维护道路客运市场秩序,今年节假日期间市交通综合执法支队组织机关30名执法人员参与高铁站执勤,各执法大队加强高铁站、城北火车站、城北客运站等重点区域营运市场秩序管控。在为期60天的市直出租汽车行业联合整治期间,共纠正不规范经营行为37起,检查出租汽车1100余台次,对车容车貌不整、

座位周边凹槽物品乱摆放等现象,及时督促驾驶员清理整改95起。



出租车更新顶灯

此外,市交通综合执法支队积极引导出租车企业开展4G顶灯更新,目前全市1200余辆出租车顶灯全部更换完毕。开展滁州市“绿丝带”出租车爱心公益活动,400多辆出租汽车参与爱心公益活动,与滁州广播电视台联合设置“爱心护考点”。

### 压实责任 保障通畅

持续提升治超工作力度和强化出租车管理只是市交通综合执法支队全面提升执法效能的缩影,自成立以来,市交通综合执法支队在路域环境整治、“两客一危”企业监管、交通工程质量监督、道路运输管理以及水上执法等方面压实责任,主动作为,保障道路运输安全畅通,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全面加强“两客一危”企业监管,建立“一企一档”监管档案。强化货源单位管控,开展形式多样的联合整治行动,加强驾培市场、训练场及考场周边训练点的监督检查。加强对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秩序的管理,分别在6月、10月份对今年全市交通建设工程进行了两次质量安全综合督查,共检查全市重点工程项目12个,检查内容主要为:从业单位对工程质量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平安工地”建设及考核情况等。强化路域环境整治,加大国省道巡查力度,联合公安、城管部门开展路域环境联合整治。强化道路运输管理,开展非法经营成品油、“自煎黑”专项整治。强化水上执法,开展水上安全检查。完成涉海违法运输平台的日常工作、开展水上无线电秩序管理专项整治工作,配合开展水上客渡运安全管理等专项整治行动。



# 滁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滁土公告字[2021]27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经滁州市人民政府批准,滁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下列4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出让,出让宗地范围内原土地使用权同时收回。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公开出让宗地位置、规划指标、起始价、竞买保证金及出让年限
- 第1号宗地位于中新大道与仙居街交叉口东南侧,宗地号:341102009006GB00121;
  - 第2号宗地位于南谯新区滁宁大道东侧,滁阳路南侧,宗地号:341103100001GB00573;
  - 第3号宗地位于乌衣镇康泰路与明德路交叉口东南侧,宗地号:341103100003GB00302;
  - 第4号宗地位于乌衣镇康泰路与杏坛路交叉口东南侧,宗地号:341103100012GB00429。
- 具体情况见下表(宗地详细规划指标及要求请见出让文件)

宗地序号	出让宗地面积		规划用途	主要规划指标			出让年限(年)	出让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平方米	亩		容积率	绿地率	建筑密度			
1	173485	260.23	居住(商业3%-5%)	1.0-1.8	≥35%	≤22%	70/40	78069	15614
2	130814	196.22	居住、商业(商业3%-10%)全自持	1.6-2.0	≥35%	≤25%	70/40	43169	8634
3	71607	107.41	教育用地	≤1.8	≥35%	≤40%	80	3760	752
4	57227	85.84	教育用地	≤1.8	≥35%	≤40%	80	3005	601

二、竞买人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竞买,可以单独竞买,也可以联合竞买。

竞买人有拖欠土地出让金和违法用地正在查处及自身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者除外。

三、申请竞买需要提供的资料  
申请人报名时须提供下列资料:1.竞买申请书;2.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4.申请人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函;5.商业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信证明;6.竞买保证金缴款凭证。

四、接受竞买报名时间(工作日)  
申请人应于2021年11月29日至2021年12月13日,到滁州市土地储备中心领取本次公开出让宗地的文件资料,并提出竞买申请。

五、公开出让方式  
1.拍卖出让: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至2021年12月13日17时申请报名截止,宗地有三个以上(含三个)申请竞买人的,将采用拍卖方式出让宗地。  
拍卖时间:2021年12月15日下午3时开始。  
拍卖地点: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龙蟠大道109号)。  
拍卖方式:为增价拍卖,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2.挂牌出让: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至2021年12月13日17时申请报名截止,宗地没有申请人竞买或申请竞买人不足三个的,将直接转为挂牌方式出让宗地。  
报名截止时间:挂牌期间仍可申请报名,截止至2021年12月24日17时。  
挂牌竞价地点: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  
挂牌竞价时间:2021年12月14日上午9时至2021年12月24日上午10时截止。  
六、出让成交价即为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使用权出让契税由竞得人另行缴纳。本次公告出让的宗地均设保留底价。

七、移交的净地条件:宗地内地形高程、所有管线、杆线(电线、电缆、光缆等)、沟渠等以及宗地周边供水、排水、供电、道路等基础设施均以成交时现状为准。移交宗地后如竞得人需要平整场地,迁移(或改线)管线、杆线(电线、电缆、光缆等)等,由竞得人自行处理,所有费用均由竞得人承担。

八、本次出让由滁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滁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具体承办,并对本《公告》等出让文件有解释权。  
地址:安徽省滁州市龙蟠大道109号  
联系电话:0550-3078766  
联系人:王京津、高田  
邮政编码:239000  
网址:http://rzyghj.chuzhou.gov.cn  
滁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11月22日

## 通知

2021年11月30日到滁州市房屋拆迁事务处(建设大厦11楼安置科)继续办理。临时安置补助费截至2021年12月份。(请自觉佩戴好口罩)  
联系电话:3043264  
滁州市房屋拆迁事务处  
2021年11月24日

# 拥军优属巩固国防

# 拥政爱民增辉滁州

由双拥合格单位  
滁州市科学技术馆 滁州市双拥办  
特约刊登

滁州日报社广告中心合作热线

0550-2175666  
15755009999

天长办事处简主任 13955097038